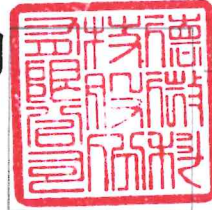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675



115 年股東常會開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 上午 9 點整

地 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36 號 2 樓(福容大飯店-台北二館玫瑰廳)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計 32,154,056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 30,457,05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 53,057,923 股之 60.60%。

出席董事：張恩傑董事、賴妙音董事、黃文昭董事、譚小廣獨立董事、
丁惠敏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會計師、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 劉韋廷律師

主席：張恩傑董事長

記 錄：黃文潔

一、主席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已達法定開會股數，
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略)

三、報告事項

(一) 114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6~8 頁附件一）。

(二)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9 頁附件二）。

(三) 114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略)

(四) 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請參閱第 10 頁附件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請參閱第 6~8 頁附件一）。

二、本公司 114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世宗會計師、劉怡青會計師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表冊連同營業報告書，皆經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書，提請股東常會承認，相關

表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9、11~31 頁附件二、四~五）。

三、謹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表決贊成比率 96.41%超過法定數額照案通過

(proposal was a pproved after voting)

贊成權數(approval votes)：30,999,933 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29,449,564 權

反對權數(disapproval votes)：5,907 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5,907 權

無效權數(invalid votes)：0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abstention votes/no votes)：1,148,216 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1,001,584 權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total votes)：32,154,056 權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4 年度稅後盈餘為新臺幣 143,462,201 元，並加計期初未分配餘額新臺幣 108,110,473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臺幣 14,346,220 元及迴轉股東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新臺幣 232,750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新臺幣 237,459,204 元。

二、擬自 114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現金股利新臺幣 212,231,692 元，每股配發新臺幣 4.0 元。檢附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後（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2 頁附件六）。其股東之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本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於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配發之。

三、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買回公司股份轉讓、轉換及註銷、員工認股權執行或其他因素等、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謹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表決贊成比率 96.40%超過法定數額照案通過

(proposal was approved after voting)

贊成權數(approval votes)：30,999,723 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29,449,354 權

反對權數(disapproval votes)：5,117 權， 其中電子投票反對：5,117 權

無效權數(invalid votes)：0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abstention votes/no votes)：1,149,216 權， 其中電子投票棄權：1,002,584 權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total votes)：32,154,056 權

五、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選任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案。

說明：一、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及獨立董事之任期於民國 115 年 10 月 14 日屆滿，擬於 115 年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第十二屆董事。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 15 條規定，擬選任董事 7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任期三年，自民國 115 年 6 月 29 日至 118 年 6 月 28 日止，原第十一屆董事任期於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解任之。

三、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為之。

四、依本公司章程第 15 條及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董事及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選任之。有關候選人相關資料(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3 頁附件七)。

五、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當選身份	戶號/身份證字號	戶名	當選權數
董事	1	張恩傑	39,100,674 權
董事	19229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達爾科技 Holdings UK 投資專戶 代表人：虞凱行	37,625,131 權
董事	19229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達爾科技 Holdings UK 投資專戶 代表人：賴妙音	37,434,589 權
董事	19229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達爾科技 Holdings UK 投資專戶 代表人：黃文昭	37,317,887 權
獨立董事	F123XXXXXX	林猷清	21,345,170 權
獨立董事	A100XXXXXX	譚小廣	21,029,559 權
獨立董事	N121XXXXXX	黃俊閔	20,726,393 權

六、其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 公決。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茲為公司營運上之需要，擬提請 115 年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選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以利業務之推展。

三、檢附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兼任職務情形（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4 頁附件八）。

四、敬請 公決。

決議：本案經表決贊成比率 95.91%超過法定數額照案通過

(proposal was approved after voting)

贊成權數(approval votes)：30,841,398 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29,291,029 權

反對權數(disapproval votes)：29,854 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29,854 權

無效權數(invalid votes)：0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abstention votes/no votes)：1,282,804 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1,136,172 權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total votes)：32,154,056 權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經主席徵詢無臨時動議後，主席宣佈議畢散會。

(本次股東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以會議影音資料為準)